国城矿业股份有限公司 第十届监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,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国城矿业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"公司")第十届监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通知于 2022 年 12 月 23 日以邮件和电话的方式发出,会议于 2022 年 12 月 28 日以现场结合通讯表决方式在北京市丰台区南四环西路 188 号 16 区 19 号楼 16 层会议室召开。本次会议应参会监事 3 名,实际参会监事 3 名。本次会议由监事会主席杨世良先生主持,会议的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《公司章程》的相关规定,会议合法、有效。经与会监事认真审议,形成如下决议:

审议通过《关于募投项目建设周期延长的议案》

表决结果: 3票同意, 0票反对, 0票弃权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刊登的《关于募投项目建设周期延长的公告》。

特此公告。

国城矿业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2年12月28日